

**From:** [REDACTED]  
**Sent:** 2016年11月18日星期五 11:23  
**To:** response  
**Subject:** 有關建議改善聯交所的上市監管決策及管治架構的諮詢文件

我反對《有關建議改善聯交所的上市監管決策及管治架構的諮詢檔》中內容，將上市科權利轉移給證監會，會導致加入上市委員會的候選人大量減少。